附表：　　（※聲請公示催告應附繕本一件，並於法院遞狀後轉送付款銀行）

編號	發・票人	付款人（銀行名稱）	發票日	票面金額（新台幣）	票據號碼	受款人
	鄧木秦	聯邦銀行 桃鶯分行	115.10.31	貳佰伍拾萬元	UA47318	李孝珊
				元		
				元		
				元		